

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三樓會議室

三、主席：陳志峰校長

四、列席：檢附如簽到表

五、記錄：張家瑜

六、討論議題：

1. 檢討與修訂 111 學年度校定課程大綱
2. 討論校訂課程的內容及各年段主題

七、出席人員：課發會成員

八、報告事項：

（一）校長：

今天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的目的在討論 111 學年度本校送教育處審查之校定課程計畫之大綱與主題，待會請各位審查委員依今天要的議題詳做參閱並討論，做出改進之建議及檢討。

（二）教務主任：

1. 請審查委員依課發會職責，先討論各學年在 111 程計畫中校定課程內容規劃是否妥切，先做決議。
2. 請審查委員依課發會職責，審查 111 學年度各學年的課程計畫中校定課程時數之課程規劃是否適切，並做成決議。

111 學年度校定課程節數規劃：

低年級-上學期—海洋與我，英語共三節課

下學期-國際教育，英語共三節課

中年級-海洋教育，國際教育，時事議題與閱讀，健康自主-游泳，英語，

資訊共六節課

高年級-海洋教育，國際教育，時事議題與閱讀，健康自主-游泳，英語口說，資訊共六節課

1/12 課發會討論修正

***國際教育-校定課程大綱**

課程主題-從自我的國家認同出發，了解本土放眼國際，再進而由五大洲之食衣住行育樂的面向，認識與體驗各個國家的文化與風土民情，培養學生的跨文化溝通與反思能力

***時事議題與閱讀-校訂課程大綱**

中、高年級可以由節慶、醫療、運動、科技與娛樂等主題來撰寫校定課程計畫

***海洋教育**

九、討論決議事項：

- (一) 經『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確認審查決議通過各學年的課程計畫中每週領域學習時數及彈性時數規劃。
- (二) 經『2/3 以上委員出席，1/2 以上委員通過』確認審查決議通過本校 111 學年度校定課程計畫，請教務處依規定，經校長核可後，公告全校同仁並據以開始設計課程在期程內送交教育處審查之。
- (三)

主席結論：

請教務處將本校 111 學年度校定課程計畫大綱完成後，煩請各學年依主題將計畫撰寫完並將課程計畫交給教學組彙整，以利送交教育處審查。

十一、散會